附件 1-1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洛阳市公安局数据化装备建设项目	
到货时间 2026 年 6 月 11 日	开箱验货时间 2026 年 6 月 11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1 ）份 2. 技术说明书（ 1 ）份 3. 使用说明书（ 1 ）份 4. 电子文件 （ 1 ）份 5. 装箱单 （ 1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货物数量一致，质量合规，无明显风险，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采购合同型号、参数等一致。验收合格。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投保7×24小时公共关联技术支持服务，单台设备问题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3个工作日无法解决的设备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相似型号备用设备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郭彩峰 陈亚飞 范向新 2026 年 11 月 11 日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2026 年 11 月 11 日

说明：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